

# 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

韶市建字〔2018〕725号

## 市住建管理局关于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《关于征求〈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过程结算办法（试行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〉意见的函》的通知

市财政局(市财政评审中心)、市代建局、莞韶园、市城投公司、市金财公司,各县(市、区)住建局、市建筑协会、各有关单位:

为规范建设工程施工全过程结算行为,加快建设工程竣工结算进度,防范拖欠工程款,营造工程建设市场的良好秩序,现将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《关于征求〈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过程结算办法(试行)(征求意见稿)〉意见的函》转发给你们,请认真研究提出意见,并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:

一、请各县(市、区)住建局牵头组织辖区相关单位研究,收集相关单位意见;

二、请市建筑协会通知各会员单位,收集汇总后报出;

三、各单位意见请在 11 月 28 日前提出意见，电子邮件请发至：[sgszfhcxjsj@163.com](mailto:sgszfhcxjsj@163.com)。

附件：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征求《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过程结算办法（试行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意见的函

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2018 年 11 月 23 日

（联系人：刘现娴，8890227）